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全体监事均列席了 2022 年度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重大决策程序、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人员出席情况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03 月 23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2021 年度报告>及<2021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2022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绩效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022 年 04 月 11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2 年 08 月 10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2022年08月19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2022年10月11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2022年11月21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年度，在公司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全体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

三、监事会监督、检查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造成公司损失的行为。

2、公司定期报告审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把检查公司财务状况作为监事会的工作重点，对完善内控制度进行了监督，并通过查阅公司财务帐簿及其他会计资料，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现

状，同时对定期报告中的财务数据进行监督核查。

4、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查阅了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及听取了募投项目相关责任人的汇报，认真审查了董事会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未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5、核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为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形。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对公司 2022 年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及进展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2022 年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6、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22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努力在强化监督、聚焦合规风控、完善机制、关注业务及促进公司规范稳健发展等方面取得新的成效；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监督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有效性，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监事会将继续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严格把控公司重大决策、财务管理、定期报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工作，促进公司决策程序科学化、规范化，保障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充分发挥监事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中的作用，为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贡献力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03月20日